哈尔滨音乐学院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大纲

考试科目名称：专业主科（听写） 考试科目代码：[706]

一、考试要求

考生应具有视唱练耳理论知识和技能，了解视唱练耳的发展动向，掌握调性音乐视唱练耳的技能，一定程度地了解无调性音乐视唱练耳的基本方法；对所学知识和技能能够灵活应用，能对相关资料和实际问题进行分析，并做出准确的判断，达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目的。

考试为练耳部分，听写。

试卷要求：闭卷笔试，满分150分。

二、考试大纲

1、各种三和弦、七和弦原、转位；

2、四升四降范围内的和弦连接；

3、节奏听写；

4、四升四降范围内的旋律听写，单声部8-16小节，二声部8-16小节。

考试时按以上程度和范围出题。